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国有资产管理整改报告(优质6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一

根据x市xx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关于党政群机关xxxx年绩效督查考核办法”的通知精神，我委领导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了以高增明主任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并将此项工作列入到本单位的重要议事日程，明确责任，具体到人，对我委工作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体制改革任务完成情况

我委于xxxx年初召开了全区国资系统工作会，作了全面工作部署。进一步理顺了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业绩考核和重大决策失误追究制度等制度建设。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探索建立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制度和统计评价制度的途径，着力调查研究工作。同时建立必要的预警制度。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等手段加强对监管企业的过程监督，对营运中的突出问题发出警示通知单，提醒企业重视，督促企业采取应对措施。年内对各监管企业的资产管理、运营、监督体系完善，管理有序，监督有力，责任明确，效果明显。

全面完成了xxxx年各运营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工作，解决企业负责人自定薪酬问题□xxxx年国资委与各经营公司、直管企业签订xxxx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责任书”，同时要

求各公司与其监管企业签订业绩考核责任书，层层落实了国有资产监管责任。为进一步加强第二批脱钩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工作，召开了第二批脱钩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参加的专题会议，落实了xxxx年目标管理要求和任务。

xxxx年，在京门良实系统全面开展年薪制试点，对非年薪制企业负责人采取分级核准的办法加以规范。同时，对几家经营公司采取了“双轨制”，在工资核准的基础上采取模拟年薪制办法，目的在于进一步总结经验，对有条件的企业全面实行企业负责人年薪制，真正实现企业负责人收入与综合效益的有机结合。切实解决了企业负责人自定薪酬的问题。

（三）进一步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完成xx家企业改制任务

xxxx年我委以改革工作为重点，坚持以改革为动力，以发展为目标，积极采取“调、改、剥、破”等手段，引进增量，盘活存量，加强管理，规范制度，确保了xx家改制企业任务完成。

1. 狠抓企业改制，完成产权制度改革企业xx家

xxxx年我委根据不同企业的实际情况，采取引进重组、出让产权等形式，完成了xx家企业的产权制度改革任务。改制企业主要有□xxx公司等企业，以上企业都已建立了公司制法人治理结构。

2. 通过调整进行改革的企业有xx家

根据区域功能定位和门城新城发展要求，我们加快了对国有资产调整步伐，逐步调整资源结构，发挥企业资源优势，为今后发展与区域功能相一致的产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主要调整的企业有□xx等xx家企业根据行业性质分别进行统一经营核算，统筹规划经营，缩短管理链条；对xxx等x家企业利用

企业闲置资源开展合作和多种经营，取得了一定成效。

3. 实施破产企业x家

对严重资不抵债、企业市场前景无望、没有生存能力的两家企业（瑞星印刷公司、兴业电缆公司）实施了破产。两家破产企业均已在法院立案，分别召开了债权人会议。国资委成立了破产小组，并领导组织对两家破产企业的审计评估，清算工作已完成。对企业职工按有关政策进行了安置，确保了社会稳定。

为全面落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进一步加强企业监管工作，完善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依据x市国资委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建设的指导意见》，我们制定了《运营公司董事会设置方案》，并依据这一方案，选定在x京门良实国有资产管理公司进行了董事会建设试点，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完善x京门良实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董事会建设的方案》，在京门良实公司内部进行了运行机制的考察，考察工作已顺利完成。对x新港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派遣监事一名。

（五）积极开展脱钩企事业单位清产核资工作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办法》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脱钩企事业单位清产核资工作于xxxx年x月开始，本着统一组织、分步实施、规范操作、按时保质、充分查实的精神，聘请了两家符合资质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区国资委监管的xx家脱钩企业开展了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工作。召开了脱钩企业清产核资工作会，对清产核资工作进行了部署，下发、转发了《国有企业资产损失认定规则》等x个文件及企业基本情况调查表。组织了企业清产核资工作培训班，邀请专业人士，按照清产核资工作方案的要求，对企业参加清产核资人员进行了系统的培训。

脱钩企事业清产核资工作分为六个阶段开展：即前期准备阶段、工作部署阶段、业务培训阶段、组织实施阶段、损益认定阶段和总结阶段。目前已完成了前期准备阶段、工作部署阶段和业务培训阶段，现正进行组织实施阶段。损益认定和资金核实工作已基本完成。万元，万元，万元。

二、迎奥运任务完成情况

按照区政府“三年行动规划”的要求，我们积极配合商务局，督促京门商业公司加快河滩菜市场综合整治工作。按照进度要求，我们x月底前制定了“综合整治方案”，并立即开始实施。该市场达到了市创卫标准和市级市场升级标准，已取得了区政府的认可。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实施情况报告、进度报告

（二）涉及到国资委协办的其它事项：

2. 关于商业、零售业、美容美发等行业培训、安全规范、环境规范、操作规程等工作，现已基本完成。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学习人员统计表、商务局的相关记录

三、环境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一）对河滩、月季兴、滨河路、汽车市场等x个集贸市场及黑山、东辛房等马路市场进行整治，拆除占路经营房屋，取缔非法占路市场，清理整治废品回收站。我委协助商务局对河滩集贸市场进行了综合整治。现已完成此项工作，达到了市级农贸市场相关标准。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改造后的照片

（二）葡萄嘴环岛西北侧打井队门前绿化任务已于上半年完

成。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改造后的照片

四、关于续建工程任务完成情况

关于人才交流中心新建项目。按照代建办的任务分工，现已做好了施工前期准备工作，下一步按照具体工作标准分步实施。（根据xx号文件，此项工作延期至xxxx年xx月xx日）

五、其他任务完成情况

制定xx区“十一五”期间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发展规划，现已完成。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xx区“十一五”期间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发展规划》

六、基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一）强化继续教育，积极开展公务员培训

围绕建设学习型机关，积极开展公务员培训，制定切合实际的培训计划，创新培训方法，采取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以《公务员法》、《行政许可法□□□x市行政许可法实施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组织学习，请专家进行辅导。以公务员法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公务员法出台背景、立法依据、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适用、公务员的条件、义务、权利、公务员管理的原则、各个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法律责任等作为公务员法的培训内容，到目前，个人自学超过xx学时，集中学习11时，多次组织辅导，学习培训辅导，机关全体公务员认识到公务员法的制定实施，对于规范公务员队伍的管理，提高素质的干部队伍，促进勤政廉政建设，具有重大作用。组织公务员进行相关知识的考试，积极鼓励公务员和专

业技术人员进修学习和继续教育。

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继续教育、培训使机关全体工作人员的素质明显提高。服务意识极大加强，服务水平明显提高，落实在岗位职责上，全体工作人员根据本单位工作职责，结合各自的具体工作，加大了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培训计划、试卷、记录、总结

（二）加大组织宣传力度，强化企业干部管理工作

今年，我委首先加大了组织宣传力度，以专题研究、政策介绍、信息工作宣传三个板块为工作内容，为国资监管营造舆论氛围。据统计，上半年发出信息xxx件，宣传报道xx篇，音像稿件x份，发出国资通讯xx期，宣传栏x期。

其次，国资委更加突出政治理论培训工作，在提高政治素质上下工夫；学习现代企业经营管理知识，在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上下力气。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不断提高企业负责人运用理论指导实践的能力。先后举办了“国有企业负责人市场营销培训班”、“国资委干部工商管理培训班”和“国有企业财务知识培训班”等□xxx余人参加了培训，与先进性教育中的政治思想理论培训班一道，形成了政治、业务并重的综合培训体系，有效地提高了企业干部的综合素质。同时，将培训工作列入考核范围，建立学习档案，建设企业人才储备库。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相关试卷、国资通讯

（三）加强党管干部原则，狠抓人才建设

坚持了党管干部的原则，认真贯彻了有关组织人事工作制度，完善了机关和企业负责人民主推荐、民主测评、民主评议、任前公示、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试用期、考察预告和差额

考察制度。对通过考察，群众不满意的，坚决不予任用。积极探索市场选聘企业经营者的用人机制，加强企业内部的权力制约机制，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奠定基础。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考察记录

（四）继续完善制度建设，落实教育成果

在加强机关全员学习，明确职责定位，提高依法履行职责意识和能力的同时，我委加快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把各项工作纳入到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轨道。国资委成立以来，加紧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企业改革指南》、《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清产核资办法》、《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党务公开暂行办法》、《大额资金管理办法》等几十项规章制度。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各项规章制度、党务公开暂行办法、大额资金管理办法

七、自提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一）认真完成了xxxx年度计划生育基础工作。按照计生委的要求与各监管企业签订了《计划生育责任书》，对各公司的落实计划生育情况进行了检查。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计划生育责任书》、计划生育工作总结

（二）认真抓好xxxx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区安委会的要求与各运营公司签订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对各运营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防止了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安全

工作总结

（三）加大监督力度，大力推进廉政建设

根据区委、区纪委反腐倡廉教育工作，大力推进廉政文化进企业活动的要求，我们对此项工作进行了认真的计划安排，制定了工作计划。组织机关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共xxx人参观了学习曹广辉先进事迹和反腐倡廉书画展等活动。

根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任务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我委认真开展了反腐倡廉各项工作，与各业务科室签订了目标管理责任书，做好职责分工。召开了各运营公司专职副书记专题汇报会，与各运营公司签发了廉政建设责任书，对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为今年我委所监管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开展纪检监察工作奠定了组织保障。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学习记录、体会

（四）强化民主管理，深化厂务公开工作

国资委党委领导把抓好企业厂务公开工作作为加强企业民主管理，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保证企业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重要内容，今年以来多次召开党委会和专门会议，研究厂务公开工作，做到深入研究，落实部署。xxxx年初，国资委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厂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深入实行厂务公开制度的意见》。按照区厂务公开协调小组《关于xxxx年厂务公开工作意见》的文件精神，我委与运营公司、直属企业、脱钩企业的主要负责人签订了国资委厂务公开工作责任书。为了进一步促进厂务公开工作在国资委系统有效的开展，今年x月初，国资委在三家店粮食收储库召开现场会，xx余人参加了此次会议。通过积极开展厂务公开工作，我委有x个单位被评为厂务公开“先进单位”，x人被评为厂务公开“先进个人”。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厂务公开意见、“三重一大”制度

八、综合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一）积极开展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印发了《xx区国资系统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到目前为止未发现国资委机关干部及各运营公司领导有商业贿赂和腐败行为。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上报总结、各运营公司自查自纠材料、工作总结

（二）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切实维护职工利益，确保稳定

截止xx月底，国资委处理的群众来信、来访事项共计xxx项，上访人次为xxx人次，与上年度相比，来信来访件数减少xx件，上访人数减少xxx人次，分别下降了xx%和xx%□

我们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对能够解决的`问题，协调各方给以了及时的解决，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我们对人民群众做了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稳定了职工情绪。对群众提出的过高或无理要求，我们依据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和事实对群众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我们坚持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和领导包案制度，建立信访接待制度，专门建立了“连民心恳谈室”。国资委成立两年来，尚未发生到市级以上单位的越级集体访问题，基本做到了“三不出”。特别是国资委纪委与有关业务科室合作，在对我委所监管的各类企业的离退休人员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和研究的基础上，成立了离退休人员托管中心，解决了破产企业和改制企业离退休人员的管理难题。解决了十几个企业拖欠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问题，为维护社会稳定和构建和谐社会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可验证的事实与材料：信访记录、每月信访情况统计

工作中的不足和改进办法：

1. 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的任务还相当艰巨，一些企业存在等待、观望思想，改革步伐还要进一步加快。
2. 建设学习型机关工作有待加强，以创新学习方式强化学习内容，保证学习时间，取得实际效果为重点。积极开展公务员培训和继续教育，强化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3. 职工群众所反映的问题，主要以涉及职工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利益问题为主，涉及人员多，范围广，企业效益又不好，解决难度很大。

自评分□xx分

挑战与机遇并存，仍处于攻坚阶段的国有企业改革必须把握有利时机，乘势而上，加快产权多元化步伐，加强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建设，立足做大做强，大力推进国有集体中小企业改革，创新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开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相信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全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xxxx年我区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发展会取得更加可喜的进展。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二

重要的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改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在作出决定或者向其委派参加国有资本控股公司股东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代表作出指示前，应当将改制方案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批准。

第四十一条 企业改制应当制定改制方案，载明改制后的企业组织形式、企业资产和债权债务处理方案、股权变动方案、改制的操作程序、资产评估和财务审计等中介机构的选聘等事项。

企业改制涉及重新安置企业职工，还应当制定职工安置方案，并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审议通过。

第四十二条 企业改制应当按照规定进行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准确界定和核实资产，客观、公正地确定资产的价值。

企业改制涉及以企业的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非货币财产折算为国有资本出资或者股份的，应当按照规定对折价财产进行评估，以评估确认价格作为确定国有资本出资额或者股份数额的依据。不得将财产低价折股或者有其他损害出资人权益的行为。

第三节 与关联方的交易

第四十三条 国家出资企业的关联方不得利用与国家出资企业之间的交易，谋取不当利益，损害国家出资企业利益。

本法所称关联方，是指本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其近亲属，以及这些人员所有或者实际控制的企业。

第四十四条 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不得无偿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不公平的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第四十五条 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与关联方订立财产转让、借款的协议；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企业，或者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所有或者实际控制的企业投资。

第四十六条 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国有资本参股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有关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决定。由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决定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委派的股东代表，应当依照本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行使权利。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作出决议时，该交易涉及的董事不得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第四节 资产评估

第四十七条 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和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转让重大财产，以非货币财产对外投资，清算或者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企业章程规定应当进行资产评估的其他情形的，应当按照规定对有关资产进行评估。

第四十八条 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和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应当委托依法设立的符合条件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

估;涉及应当报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的事项的,应当将委托资产评估机构的情况向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报告。

第四十九条 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资产评估机构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与资产评估机构串通评估作价。

第五十条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受托评估有关资产,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评估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受托评估的资产进行评估。资产评估机构应当对其出具的评估报告负责。

第五节 国有资产转让

第五十一条 本法所称国有资产转让,是指依法将国家对企业的出资所形成的权益转移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行为;按照国家规定无偿划转国有资产的除外。

第五十二条 国有资产转让应当有利于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防止国有资产损失,不得损害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

第五十三条 国有资产转让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转让全部国有资产的,或者转让部分国有资产致使国家对该企业不再具有控股地位的,应当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批准。

第五十四条 国有资产转让应当遵循等价有偿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除按照国家规定可以直接协议转让的以外,国有资产转让应当在依法设立的产权交易场所公开进行。转让方应当如实披露有关信息,征集受让方;征集产生的受让方为两个以上的,转让应当采用公开竞价的交易方式。

转让上市交易的股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进行。

第五十五条 国有资产转让应当以依法评估的、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认可或者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报经本级人民政府核准的价格为依据，合理确定最低转让价格。

第五十六条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可以向本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或者这些人员所有或者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的国有资产，在转让时，上述人员或者企业参与受让的，应当与其他受让参与者平等竞买；转让方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如实披露有关信息；相关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参与转让方案的制定和组织实施的各项工作。

第五十七条 国有资产向境外投资者转让的，应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不得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

第六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五十八条 国家建立健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对取得的国有资本收入及其支出实行预算管理。

第五十九条 国家取得的下列国有资本收入，以及下列收入的支出，应当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一) 从国家出资企业分得的利润；
- (二) 国有资产转让收入；
- (三) 从国家出资企业取得的清算收入；
- (四) 其他国有资本收入。

第六十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

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第六十一条 国务院和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的编制工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向财政部门提出由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

第六十二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的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第七章 国有资产监督

第六十三条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听取和审议本级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情况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组织对本法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等，依法行使监督职权。

第六十四条 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对其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第六十五条 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审计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国家出资企业进行审计监督。

第六十六条 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布国有资产状况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情况，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对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行为进行检举和控告。

第六十七条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根据需要，可以委托会计

师事务所对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或者通过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由国有资本控股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维护出资人权益。

第八章 法律责任

第六十八条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一)不按照法定的任职条件，任命或者建议任命国家出资企业管理者的；

(二)侵占、截留、挪用国家出资企业的资金或者应当上缴的国有资本收入的；

(三)违反法定的权限、程序，决定国家出资企业重大事项，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

(四)有其他不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行为，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

第六十九条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处分。

第七十条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委派的股东代表未按照委派机构的指示履行职责，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并依法给予处分。

第七十一条 国家出资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并依法给予处分：

(一)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取得其他非法收入和不当利益的；

(二)侵占、挪用企业资产的；

(四)违反本法规定与本企业进行交易的；

(六)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企业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决定企业重大事项的；

(七)有其他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企业章程执行职务行为的。

国家出资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前款所列行为取得的收入，依法予以追缴或者归国家出资企业所有。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任命或者建议任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本条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造成国有资产重大损失的，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依法予以免职或者提出免职建议。

第七十二条 在涉及关联方交易、国有资产转让等交易活动中，当事人恶意串通，损害国有产权权益的，该交易行为无效。

第七十三条 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法规定，造成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被免职的，自免职之日起五年内不得担任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造成国有资产特别重大损失，或者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的，终身不得担任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七十四条 接受委托对国家出资企业进行资产评估、财务审计的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执业准则，出具虚假的资产评估报告或者审计报告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七十五条 违反本法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章附则

第七十六条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的管理与监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第七十七条 本法自20xx年5月1日起施行。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三

根据《西安市灞桥区关于开展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以及《西安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西安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和处置及收益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精神，我校领导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对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报告汇总如下：

组长：何志静

副组长：董江涛、周宝

成员：王根基、张水利、薛锋、张峻峰、薛飞

1. 国有资产日常管理情况：严格按照《西安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灞桥区学校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要求，严格落实国有资产清查、登记、上报制度，设置固定资产卡片、总帐及明细账簿，并定期进行清查盘点，及时更新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明确责任并履行好职责。

2、制度建立情况：我校建立了《西安市第五十六中学固定资

产管理制度》及《办公用品采购、保管、支领制度》。

3资产处置情况：按照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并及时做好账务处理，残值收入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原则，无擅自处置国有资产现象。

4、资产出租出借情况：我校与西安警察护卫学校的租赁合同已到期，不再续约。我校与五鼎联合钢筋机械公司签订了一年合同，出租面积米，年租金万元。我校的资产出租按规定向教育局提出申请经同意后签订出租合同；出租收入纳入预算统一管理。

20xx年5月27日-29日

我校在国有资产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西安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帐表相符、账证相符，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自查，我校无国有资产（土地、房屋）对外出租、出借、联营的情况。也没有违纪违规行为。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四

按照《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要求，我办事处认真开展了清理“小金库”工作，成立了由 为组长的清理工作领导小组，认真扎实地开展了清理工作。经过清理□20xx年至今，我单位各项财经活动都是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从无设置帐外帐和小金库以及以个人名义私存公款等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一、通过深入自查，我单位财务管理均按照国家有关财经法规执行，收入、支出全部纳入本单位财政所法定帐目统一核算，未侵占、截留国家和单位收入，下属各办公室没有单独帐户，未设任何形式的“小金库”。

二、制定了财务制度，从制度上保障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严谨性和有效性。

三、各类票据均由财政所统一到财政局购领和销毁，按照有关票据登记制度设置票据登记簿；同时设立专（兼）职人员负责票据保管、领用和核销工作，并建立相应的备查簿。

四、按照财政集中支付要求，现金管理采取备用金制度，财务报销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杜绝坐支行为。严格控制财政资金支出，没有以任何形式进行私存私放。

人员不兼职出纳、财产物资保管员，不记录银行存款和现金日记帐；出纳不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帐目的登记工作；支票管理人员不掌管财务印鉴，财务印鉴、单位法人及财务负责人印章由内审人员保管等。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五

根据凤财发文件的精神和具体工作部署的要求，我单位极为重视这项工作，成立了领导班子，认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按照联席办发《关于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检查的通知》要求，为顺利开展、按时完成本单位的自查工作，我校成立了以校长黄月宁同志为组长，相关人员为组员的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自查领导小组，组织相关人员从资产管理、资产处置、经营性资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自查自纠。

我校于20xx年4月4日至20xx年4月16日对本单位各类固定资产拥有、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纠工作。

1、资产管理情况；

- 2、资产处置情况；
- 3、经营性资产管理情况；
- 4、其他。

部资产录入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并及时更新；学校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有管理制度，能落实相关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职责，资产领用有记载。在资产处置方面，我校能按照《凤翔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无私自处置资产的现象。学校无经营性资产情况。

我校在自查的基础上，对照以前的财务制度，针对国有资产管理方面，依据有关政策法规，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市国有资产领导小组：

根据樟树市委办公室樟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xx]19号文件关于《樟树市开展国有资产出租（出让）清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场认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按照市国有资产出租（出让）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国有资产出租（出让）清理工作的要求，为顺利开展、按时完成我场的自查工作，我场成立了以场长为组长，分管场长为副组长，各相关人员为组员的国有资产出租（出让）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对我场的国有资产管理出租（出让）情况进行了全面清理。

我场于20xx年3月3日至20xx年4月xx日期间进行了自查自纠工作。

经自查，我场没有国有资产出租（出让）情况，也没有违纪违规行为。

樟树市试验林场

20xx年3月xx日

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篇六

根据凤财发{20xx}31号文件的精神和具体工作部署的要求，我单位极为重视这项工作，成立了领导班子，认真组织开展自查自纠，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按照联席办发《关于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检查的通知》要求，为顺利开展、按时完成本单位的自查工作，我校成立了以校长黄月宁同志为组长，相关人员为组员的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自查领导小组，组织相关人员从资产管理、资产处置、经营性资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自查自纠。

我校于20xx年4月4日至20xx年4月16日对本单位各类固定资产拥有、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纠工作。

1、资产管理情况； 2、资产处置情况； 3、经营性资产管理情况； 4、其他。

经自查，我校在国有资产管理方面能落实资产管理的机构和人员规定，建立了较规范的固定资产账；能按照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将全部资产录入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并及时更新；学校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有管理制度，能落实相关资产管理和使用人员的职责，资产领用有记载。在资产处置方面，我校能按照《凤翔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无私自处置资产的现象。学校无经营性资产情况。

我校在自查的基础上，对照以前的财务制度，针对国有资产管理方面，依据有关政策法规，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槐北示范小学

二0xx年四月十五日